2007年法律硕士考试模拟试题(一)法律硕士 PDF转换可能 丢失图片或格式,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625/2021_2022_2007_E5_B9_ B4 E6 B3 95 c80 625060.htm 侵犯自由类犯罪界限和共犯、 数罪并罚问题 张某和郭某在赵某开的工厂打工,赵某拖欠张 、郭6000多元的报酬一直不付。张、郭二人商定后,将赵 某15岁的女儿A骗出,然后带到外地扣押以迫使赵某支付报酬 ;在此期间(共21天),张、郭多次打电话让赵某支付报酬, 但赵某仍然以各种理由拒不支付。于是,张、郭商定将A卖 给他人。在张某外出寻找买主期间,郭某奸淫了A。张某找 到了买主陈某后,张、郭二人以6000元将A卖给了陈某。陈某 买回A后,要与A结为夫妻,遭到A的拒绝;陈某担心A逃走 , 便将A 关在房间里反锁了1个多月, 但A仍不愿意与陈某结 婚;陈某后来觉得A年纪小、太可怜,便让A回原居住地与家 人团聚。陈某又觉得自己亏了,于是找到了张某,让张某退 回自己的6000元钱。张某拒绝退还,陈某便于深夜将张某的 一辆价值4000元的摩托车骑走 根据上述案情,分析张某、郭 某、陈某的刑事责任。 答案:1. 张某和郭某为索取债务而 扣押赵某女儿A的行为,构成非法拘禁罪。二人具有共同的 故意和行为,属于共同犯罪,共同对这一非法拘禁犯罪负刑 事责任。 2. 张、郭将A卖给他人, 主观上具有出卖的目的, 客观上实施了出卖的行为,构成拐卖妇女罪。二人在出卖A 的犯罪中具有共犯的故意和行为,构成共犯。二人都是主犯 。 3. 郭某奸淫A具有强奸性质,但属于在拐卖妇女过程中奸 淫被拐卖妇女,依法作为拐卖妇女罪的加重情节,处10年以 上有期徒刑、无期徒刑,情节特别严重的,可以处死刑。不

需要另行单独定强奸罪,数罪并罚。4.张某对郭奸淫A的行 为不负情节加重的刑事责任。张某对郭某奸淫A一事,主观 上并不知情,也没有奸淫行为,故对此不负刑事责任。郭某 奸淫A属于共犯中的过限行为,应单独负责,张某对此不负 刑事责任。 5. 关于陈某的刑事责任。 (1)陈某收买A的行为 ,构成了收买被拐卖的妇女罪。但鉴于陈某按照被拐卖妇女 的意愿,不阻碍其返回原居住地,依法可以不追究收买被拐 卖的妇女罪的刑事责任。(2)陈某将A拘禁1个多月,又构成非 法拘禁罪。依法应当追究非法拘禁罪的刑事责任。(3)陈某将 张某的一辆价值4000元的摩托车骑走的行为,具备盗窃罪的 行为特征。 综上,对陈某应当以非法拘禁罪和盗窃罪定罪, 实行数罪并罚。 疑问点:1.关于是否要追究陈某收买被拐 卖的妇女罪的刑事责任的问题。法律规定收买被拐卖的妇女 ,按照被拐卖妇女的意愿,不阻碍其返回原居住地,依法可 以不追究刑事责任。陈某将 A扣押1个多月,能否认为还属于 "按照被拐卖妇女的意愿,不阻碍其返回原居住地"。如果 认为属于,可以不追究刑事责任。如果认为不属于,那么就 应当追究刑事责任。陈某将A扣押1个多月,因此而承担了非 法拘禁罪的刑事责任,如果因同一事实,又认为陈某不属于 "不阻碍其返回原居住地",是否有"一件事情两头沾"之 嫌。正是因为这个考虑,所以认为可以不追究陈某收买被拐 卖的妇女罪的刑事责任,较为合理。2.陈某是否构成盗窃 罪问题。如果陈某骑走张某摩托车目的是为了索回买人款, 缺乏非法占有的目的,不构成盗窃罪。但是,对此本题没有 相应的事实表明。从题目给的案情看,陈某似乎是仅仅因为 张某让其"人财两空",而去窃取张某的摩托车,这不排除

陈某窃取行为的非法性,可以构成盗窃罪。"事出有因"可 以作为量刑情节考虑。 药店营业员李某与王某有仇。某日王 某之妻到药店买药为王某治病, 李某将一包砒霜混在药中交 给王妻。后李某后悔,于第二天到王家欲取回砒霜,而王某 谎称已服完。李某见王某没有什么异常,就没有将真相告诉 王某。几天后,王某因服用李某提供酌砒霜而死亡。李某的 行为属于: 人犯罪中止 B. 犯罪既遂 C. 犯罪未遂 D. 犯罪 预备 B.解析:考点是中止的"客观性"和"有效性"要件 立犯罪中止,必须作出真诚的努力以阻止犯罪结果发生,并 且有效阻止犯罪结果发生。李某虽有自动阻止犯罪结果发生 的中止行为,但缺乏真诚的努力且因此而没有实际防止犯罪 结果发生,不具备犯罪中止"有效性"的要件,故不成立犯 罪中止。其杀人行为事实上造成死亡结果,具备了故意杀人 罪既遂的全部条件,成立犯罪既遂。假如李某真诚努力阻止 犯罪结果发生,就应该告诉王某药中混有砒霜(毒药的真相) ,这样才足以有效阻止犯罪结果发生。 A . 完全甲妻承担 , 因为监护责任为无过错责任 B. 由受害人乙承担, 因为甲妻 已经尽到了监护义务 C. 主要由甲妻承担 D. 主要由乙自担, 甲妻应给予相应补偿 本题涉及监护人责任问题。本题的核心 在于理解监护责任是无过错责任。依照《民法通则》第133条 规定,无民事行为能力人、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造成他人损 害的,由监护人承担民事责任。监护人尽了监护义务的,可 以适当减轻他的民事责任。有财产的无民事行为能力人、限 制民事行为能力人造成他人损害的,从本人财产中支付赔偿 费用。不足部分,由监护人适当赔偿,但单位担任监护人的

除外。本题中,甲妻为外出工作,将甲关在自家房中,不能表明甲妻尽到了监护义务,故该责任应完全由甲妻承担。故本题正确选项为A。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,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